

## 9.4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上海临床研究中心）的（上海临床研究中心静配中心设备一批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输液自动智能贴签机、针剂自动分拣机、自动输液分拣机、智能调配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1人，营业收入为25704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8770.9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、办公桌、办公椅、书柜、沙发、茶几、休闲椅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辉邦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18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24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、医院U型输液滑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蔓安设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……列明分项报价表中所有投标产品，不得缺漏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公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6月16日

